

公司代码：605117

公司简称：德业股份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s://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689,787,808.5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909,332,54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36,798,575.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现金回购股份）总额2,740,498,399.5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6.43%。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4股，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909,332,54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73,065,559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德业股份	60511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书剑	郑超琦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电话	0574-86222335	0574-86222335
传真	0574-86222338	0574-86222338
电子信箱	stock@deye.com.cn	stock@deye.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新能源行业

在全球能源转型加速、新能源装机容量持续增长、光伏发电经济性持续改善等因素推动下，全球新能源市场仍保持增长趋势，光伏发电仍作为全球能源转型的重要力量，有望由高速扩张阶段逐步过渡至规模化、稳定增长阶段。全球新能源累计装机容量由2020年的3,191.6吉瓦增长至2024年的4,998.7吉瓦，复合年增长率为11.9%；市场规模预计将由2025年的5,789.8吉瓦进一步扩大至2030年的10,875.1吉瓦，对应复合年增长率为13.4%。太阳能光伏发电在全球新能源累计装机容量中的占比由2020年的22.4%提升至2024年的39.6%，预计至2030年将达到57.9%。

全球光储一体化趋势持续推进，户用储能和大型工商业储能需求同步释放。户用储能可降低家庭用电成本，同时提高居民用电稳定性，户用储能系统市场规模已由2020年的34亿元人民币增至2024年的502亿元人民币，复合年增长率达95.4%。中东市场已明确以新能源叠加储能作为能源转型的主要路径；澳大利亚于2025年启动Cheaper Home Batteries计划，补贴总额高达23亿澳元，每户家庭安装户储电池可获得最高3,000澳元补贴，受补贴影响，2025年7-12月户储装机超4.2GWh，推动户储装机量直接攀升；德国电价高达0.40-0.50 EUR/kWh，为全球最高之列，户用储能自发自用经济性较强，且联邦开发银行对符合条件的家用光储系统提供高达30%的资本补贴，降低户用储能门槛。得益于欧洲、澳洲等传统市场的逐步复苏，光伏市场“大功率化、光储一体化、智能化”等趋势带动产业结构重塑。欧洲市场去库存化已完成，工商业储能于2025年开始

回暖；德国于 2025 年 2 月通过的《太阳能峰值法案》取消负电价补贴，并自 5 月起通过技术标准要求德国中高压并网系统必须具备主动支撑频率波动的能力，大功率逆变器占比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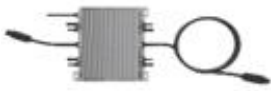
随着电池性能的提升和系统集成技术的成熟，储能逆变器与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的融合也随之加快，储能系统成本开始下降，解决方案也日益普及。根据第三方数据，报告期内全球锂电储能新增装机容量 317GWh，同比增长约 74%。


2、环境电器行业

家用除湿机市场具有极强的气候性，适配广东、浙江等南方地区的气候特点，呈现“南强北弱”的格局；工业除湿机以地区产业特色为导向，主要市场为精密制造、医药、数据中心、半导体等湿度标准较高的产业聚集地。根据产业在线监测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除湿机行业总销量 1,143.4 万台，同比下滑 11.4%。受关税提升导致产品出口成本增加影响，出口规模同比下滑；受 2025 年“回南天”“梅雨季”缩短、国补助力减弱、地产持续低迷等影响，除湿机内销规模也同比下滑。

根据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机构统计数据显示，中国内地线上渠道监测数据与线下渠道监测数据（家电 KA 卖场、家电区域连锁、百货及超市门店（超 12,000 家）为数据统计范围），2016 年-2025 年，德业除湿机在中国除湿机市场累计线上监测渠道销售量为第一。


1、新能源业务

产品类别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储能逆变器	在直流电转换交流电的基础上增加储能电站的功能，功率覆盖 3kW-125kW，具有并离网切换，电网削峰，安全稳定，节约用电成本，提高电网利用率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户用及小型工商业场景。	
组串式逆变器	将太阳能组件产生的直流电转换成符合电网电能质量要求的交流电，功率覆盖 1kW-136kW，多路 MPPT 解决适配问题，具有转化效率高，安全性能好，工作温度广，适应多种户用，小型工商业及地面场景。	
微型逆变器	将单一太阳能组件产生的直流电转换为交流电，功率覆盖 300W-2250W 实现最大功率点跟踪，输出功率最大化，直流电压低，弱光效应好，安全性能高等特点，适用于对安全性要求较高或有遮挡的户用与小型工商业场景。	

<p>储能电池包</p>	<p>可提供锂电池储能系统解决方案，包括低压户用储能、高压户用储能、高压工商业储能、光储充等产品，与公司储能逆变器产品深度整合，具备高集成度、高安全性、长循环寿命等优势，广泛应用于全球光伏储能及紧急备电等市场。</p>	
--------------	---	---

2、环境电器业务

产品类别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蒸发器	采用内螺纹铜管、亲水铝箔为主要原材料，换热效率高，抗腐蚀性较强。	
冷凝器		
家用除湿机	日除湿量小于 90L，款式新颖繁多，大多数产品具有微电脑精确控制除湿和自动化霜功能、水满自动警报防漏功能以及空气净化功能，在除湿性能、噪声控制和防水等级等方面高。	
无雾加湿器	额定加湿量 1500ml/h，无雾无白粉，全链路抑菌，无泵水循环，双重空气净化，全屋急速加湿，且可远程智控。	
工业除湿机	日除湿量 90L-480L，具有功耗低、效能高、除湿效果显著等特点，运行平稳，安全可靠。	
非标准除湿机	根据客户要求定制，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企事业单位的工厂车间、大型仓库、实验室、地下室、展览馆、博物馆、化工车间、档案馆以及政府单位的安防工程等，具有在低温低湿条件下连续稳定运行、除湿量大的特点。	

太阳能空调	<p>优化传统空调全直流变频技术、结合高效 MPPT 光伏控制技术，实现单 AC、单 DC、AC+DC 混合 3 种电源模式空调均可稳定可靠运行，交流 150V-265V、直流 75V-410V 宽电压空调可稳定运行；采用高效直流压缩机、高效换热热交换器、电子膨胀阀控制、R32 等 0 ODP 和低 GWP 环保冷媒，可适应 55℃ 高环境温度。</p>	
-------	--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906,773,218.39	15,114,420,842.15	31.71	10,817,384,0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0,868,051.06	9,454,145,126.46	9.06	5,231,433,595.23
营业收入	12,223,743,462.54	11,206,467,574.84	9.08	7,479,705,687.43
利润总额	3,635,587,160.13	3,400,568,941.65	6.91	2,096,295,12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0,769,705.42	2,960,347,142.46	7.11	1,790,986,83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5,007,811.10	2,805,041,093.70	8.20	1,853,484,24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6,268,984.68	3,366,659,088.55	18.40	2,080,970,199.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6	39.24	减少6.58个百分点	3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1	3.36	4.46	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1	3.36	4.46	2.1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66,323,338.58	2,969,142,027.33	3,310,944,916.06	3,377,333,18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5,543,732.36	816,620,837.55	824,770,512.61	823,834,62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2,576,165.28	848,979,108.68	817,273,325.57	756,179,21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02,669.67	1,039,339,790.61	1,146,110,204.18	1,324,216,320.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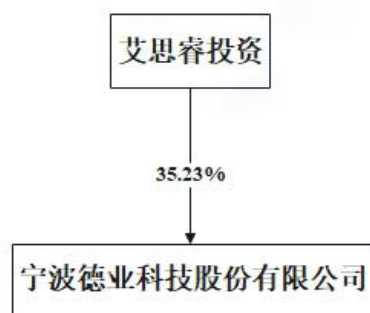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44,9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44,0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454,792	320,091,771	35.23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张和君	57,970,752	202,477,632	22.28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445,996	72,047,799	7.93	0	未知		未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36,848	14,668,788	1.61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7,029,727	0.77	0	未知		未知
陆亚珠	1,806,336	6,322,176	0.70	0	无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	1,362,545	5,947,444	0.65	0	未知		未知

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275,387	0.58	0	未知		未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8,856	4,615,996	0.51	0	无		其他
阿布达比投资局	3,727,847	4,562,280	0.500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和君与陆亚珠为夫妻关系，张和君持有艾思睿投资 99.00% 的股份、持有德派创投 44.9740% 的合伙份额、持有亨丽创投 31.9573%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亨丽创投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陆亚珠持有艾思睿投资 1.00% 的股份，持有德派创投 1.3696%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德派创投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张和君、陆亚珠外，亨丽创投、德派创投的合伙人均为德业股份员工，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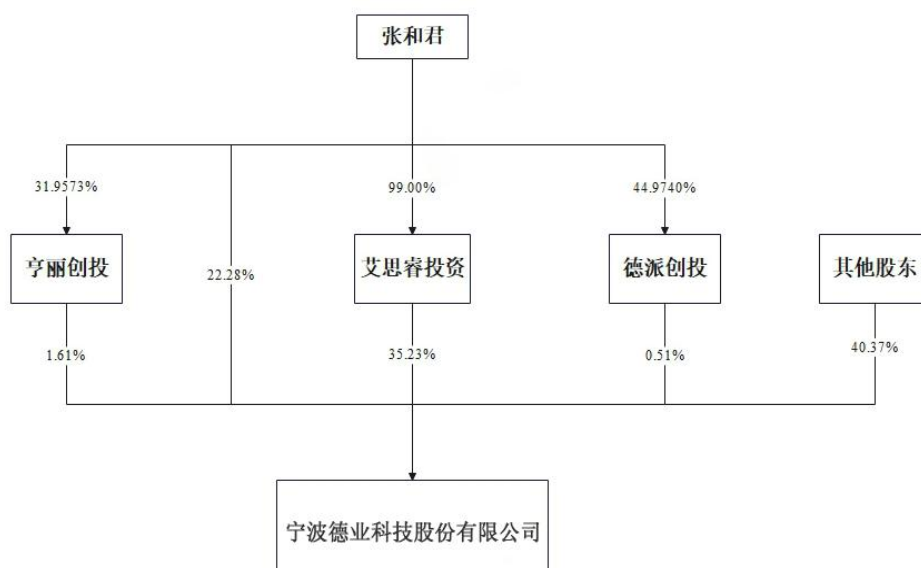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